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行政專員（臨時人員）錄取公告	
職 稱	行政專員(臨時人員)
名 額	正取1名、備取2名(備取有效期限為6個月)
甄選日期	114年6月23日
正 備 取	正取: 塗○婷 備取: 1. 黃○錦 2. 黃○琬
工作項目	1. 分析、掌握轄內長期照顧人口需求，如當地人口群資料與推估需求人數、鄉鎮市區範圍之需求人口分布。 2. 盤點、統整並連結轄內長期照顧服務資源及服務使用情形（含照顧服務人力）。 3. 監督長照服務品質，建立民眾申訴陳情管道及因應機制，保障服務使用者之權益。 4. 管理轄內照顧服務輸送體系及各項服務計畫推動進度，並協調均衡轄內長照服務資源發展。 5. 開發、拓展轄內長期照顧新型服務資源，並規劃、建置長期照顧新型服務措施。 6. 充實長照人力、辦理長期照顧服務提供單位教育訓練、座談會與焦點團體，建構服務提供單位溝通聯繫平台。 7. 督導、審議、委託或補助轄內服務提供單位辦理本計畫相關業務。 8. 辦理長期照顧服務使用宣導事項。 9. 配合中央辦理長期照顧相關調查、統計分析，及資訊管理系統運用事項。 10. 辦理業務主管機關交辦事項。
備 註	正取人員報到時間另行通知